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93号 - - 关于批准对长汀河田鸡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0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8\\_B4\\_A8\\_E9\\_c80\\_32072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20724.htm)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（2006年第93号）关于批准对长汀河田鸡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长汀河田鸡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长汀河田鸡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 长汀河田鸡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福建省龙岩市人民政府《关于界定长汀河田鸡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的函》（龙政函[2005]37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福建省长汀县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育雏方法。

- 1.鸡苗来源：保护范围内依法取得《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》和《动物防疫合格证》的河田鸡种鸡场。
- 2.育雏方式：网上育雏、平面育雏。
- 3.育雏密度：1至2周龄40至50只/平方米。
- 4.饲料：天然饲料与长汀河田鸡雏鸡专用料相结合。

（二）饲养管理。

- 1.饲料：天然饲料为主辅以配合饲料。
- 2.饲养方法：实行竹林、山坡、树林放养。
- 3.出栏时间：阉鸡不小于140至160天；小母鸡不小于100至120天；童子鸡不小于110天。

（三）质量特色。

- 1.外貌特征：皮肤、胫部、喙尖为黄色；尾羽、镰羽、主翼羽为黑色；鸡冠为单冠直立后分叉，即“三黄三黑三叉冠”的外貌特征。
- 2.阉鸡体重1.5 kg至2.25kg；小母鸡体重0.9 kg至1.3kg；童子鸡体重1.0至1.25kg。
- 3.氨基酸及牛磺酸含量指标：天门冬氨酸 3000mg/100g，苯丙氨酸 + 酪氨酸 3000mg/100g，谷氨酸 4000mg/100g，

牛磺酸 120mg/100g。三、专用标志使用长汀河田鸡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龙岩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长汀河田鸡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